

洛宁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形式：综合评价

项目全称：洛宁县人民医院分院建设项目

评价类型：事前评价 事中评价 事后评价

评价机构：财政部门 预算部门

第三方评价（中介机构 专家组）



洛宁县财政局

制

洛阳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按照《洛阳市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体系（试行）》（洛财绩效〔2012〕2号）要求，依据洛宁县人民医院提供有关资料，根据《洛阳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按照科学规范、公正公开的原则，采用财政重点综合绩效评价方法，对洛宁县人民医院分院建设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形成本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洛阳市“十三五”卫生计生事业发展规划纲要》提出，我市将逐步实现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治、上下联动；控制三级公立医院普通门诊规模，支持和引导病人优先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就诊，由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逐步承担公立医院的普通门诊、康复和护理等服务；鼓励二级以上医院成立全科医学科；推动全科医生、家庭医生责任制，逐步实现签约服务；加强医联体建设，建立不同级别、不同类别城乡医疗机构或专科之间优势互补、分工协作的工作机制，大力发展面向基层和边远贫困地区的远程医疗协作网。健康是民生之本，健康是发展之基。“人人享有基本医疗卫生服务”的卫生发展目标是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体现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根本要求，这一

目标充分体现了“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有人民共享”的社会发展观。人民群众在物质生活条件改善的同时，人们对就医条件和医疗水平的要求也在不断增加。近年来随着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国民经济的快速增长，城乡居民收入的持续增加，城镇化、工业化、人口老龄化进程的加快，人民群众的健康

意识不断增强，为卫生事业的发展提供了强大的动力。把人人享有基本卫生服务，提高全面健康水平作为加快发展卫生事业和全面改善人民生活的重要目标，着眼长远，面向未来，为了解决门诊和病房楼用房紧张和床位不足的局面，特提出了本项目的建设，该项目建成后不仅可以解决门诊和病房用房不足问题，同时使医院的服务层次得到了提升，改善就医环境，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就医的需要，增强综合服务能力，充分发挥出洛宁县人民医院的医疗实力，将成为立足洛宁、辐射洛阳市的一流现代化综合医院，更好地为保障人民群众健康和促进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服务。

（二）项目概况

洛宁县人民医院分院建设项目总用地为 86,707.05 m²（130.064 亩），总建筑面积103,888.54 m²，分为主院区和公共卫生医疗中心两大板块。主要包括主体工程、设备购置、县域紧密型医共体建设、轨道物流系统、智慧药房、医用纯水系统及室外配套等公用工程等。

1、主院区建设用地面积 53,682.67 m² (合计 80.5240 亩), 建设 700 床位的综合医院。总建筑面积 87,468.54 m², 其中: 地上建筑面积 72,668.98 m², (门诊区 16,710.43 m², 医技区 18,830.99 m², 病房区 27,271.46 m², 食堂 3,408.23 m², 后勤综合楼 3,195.88 m², 配套用房 792.91 m², 科教综合楼 2,047.49 m², 变配电 288.91 m², 大门 122.68 m²), 地下建筑面积为 14,799.56 m² (其中普通车库 6,490.13m², 人防 8,309.43 m²)。建筑基底总面积 13,923.90 m², 建筑高度 38.850m, 容积率 0.97, 建筑密度 16.06%, 绿地率 35.10%, 机动停车位(地上机动车停车位293 辆,地下机动车停车位 289 辆), 非机动车停车位 727 辆, 救护车停车位 8辆。

2、公共卫生医疗中心建设用地面积 33,024.38 m²(约 49.54 亩), 建设感染性疾病综合楼 1 栋, 设置 200 床位, 总建筑面积 16,420.00 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1,300.00 m², 地下建筑面积 5,120 m²。

3、轨道物流系统现代化医院建设是医院发展规划中重要的战略目标, 其中, 医院物流改革十分必要。根据医院实际情况, 绘制物流传输路线图, 采用气动物流传输系统、自动引导车传输系统、垂直升降式和水平回转仓储物流系统, 解决了物品以及手术室等核心部门的只能通过电梯运输问题, 实现了全覆盖的医院智能物流平台的构建。

4、智慧药房

通过建立洛宁县人民医院分院药房的自动化和信息化，拓展药学服务类型并提高医院药学服务质量。通过调整药房的布局、设备对接、品种匹配与调试等工作，显著降低了患者候药时间，降低了药师的工作强度，实现了药学服务的多元化。自动化和信息化技术的应用，实现了药师的价值，发挥了他们在药学领域的专长，对提高医院整体服务水平、创建和谐互信的医患关系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5、医用纯水系统

医用纯水系统主要由预处理系统、中央主机系统、控制系统、检验用水后处理系统、二级清洗用水后处理系统、血透用水后处理系统、清洗用水后处理系统、软化水后处理系统等系统处理后经输送管网输送至各科室。

6、县域紧密型医共体建设

主要包含完善医疗资源整合与共享机制，形成县、乡、村三级医疗卫生机构分工协作机制，探索实现“七统一”管理机制（医共体内实行行政、人员、财务、业务、信息、绩效、药械“七统一管理”）。信息化建设主要包含进一步完善医院内部信息化建设，重点加强 PACS、Lis 系统、电子病历、移动医护、无纸化办公、OA、手麻系统、院感等系统建设，同时升级计算机中心机房，建立县域信息中心，建立远程心电网络，实现医学影像中心、心电诊断中心、医学检验中心、高血压中心、胸痛中心、卒中中心数据共享。

（三）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方式。

1、投资估算

本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48,561.90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36,522.76 万元，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4,677.2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520.33 万元，预备费 1,281.61 万元，融资费用 4,560.00 万元。

2、资金筹措方式

本项目总投资 48,561.90 万元，拟申请专项债券资金 38,000.00 万元，剩余资金 10,561.90 万元通过县财政安排。

（四）建设期

洛宁县人民医院分院建设项目建设期 36 个月。

（三）项目绩效目标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万元)	绩效目标
1	洛宁县人民医院分院建设项目	48561.9	改善就医环境，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就医的需要，增强综合服务能力，充分发挥出洛宁县人民医院的医疗实力，将成为立足洛宁、辐射洛阳市的一流现代化综合医院，更好地为保障人民群众健康和促进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服务。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

此次开展绩效评价的目的是为了进一步巩固和提升洛宁县人民医院分院建设项目的资金使用效率。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开展此次项目绩效评价遵循科学、公正、合理的原则，采用财政重点综合绩效方法评价。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此次开展洛宁县人民医院分院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前期开展了绩效评价收集、查找评价项目资料，了解项目情况、制定工作计划；确定评价小组人选；与被评价单位座谈交流，明确目标，沟通意见；选择评价指标，制定评价评分表等前期准备工作。

2. 组织实施。通知项目单位洛宁县人民医院，确定工作安排，下达评价通知书，准备评价资料，安排现场评价，整理收集资料。

3. 分析评价。评价小组进行座谈交流意见，评价打分，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 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洛宁县人民医院分院建设项目，总投资 48561.9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资金 38000 万元，县财政资金 10561.9 万元，已拨付 7000 万元。

2.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支付 7000 万元。

(三) 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截止 2021 年 12 月，洛宁县人民医院分院建设项目，按照既定绩效目标，未出现偏离。

五、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洛宁县人民医院分院建设项目绩效综合评价结论：该项目按照既定绩效目标，未出现偏离，较好的完成了既定绩效目标。

六、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此次绩效评价结果将及时上报县委县政府、人大，作为下一年度预算安排及预算执行的重要依据。

七、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存在的问题：

洛宁县人民医院在 2021 年度实现了制定的预算绩效目标，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完成和项目效果来看，达到了预期的效果，产生了良好的综合效益，但仍存在以下问题：

（一）对绩效管理工作的认识和理解尚存在偏差

项目支出管理绩效是关系到整个项目财政资金运行效率的基础，也是部门及所属单位获得财政资金的依据，因此，它不仅涉及财务部门，更涉及到部门各业务科室和项目实施单位。洛宁县人民医院目前的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由财务人员承担，各业务科室对项目绩效进行管理的积极主动性不高。这一方面使得各业务

科室对项目绩效评价的认识不够,导致资料提供不够全面和规范;另一方面,财务人员虽然熟悉项目资金的收支情况,但对项目本身的运行、管理和绩效情况难以全面了解,故由其填报的绩效目标不够准确和细化,绩效监控不够专业全面,影响了绩效评价工作作用的发挥。

(二) 项目绩效自评工作不够深入细致,自评报告流于形式

洛宁县人民医院尽管能够按照财政预算绩效目标和要求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工作,但工作不够深入细致。

(三) 绩效目标细化量化不够规范,填报质量有待提升

绩效目标申报是项目绩效管理工作的起点,是进行项目绩效评价的依据。存在绩效目标填报较为简单、填报内容不科学、绩效目标雷同、文字表达不准确等问题。

八、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

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考核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内容	得分
投入（20分）	项目决策（10分）	项目申报的规范性；审批的合规性，查看审批手续是否齐全、规范，是否符合农村安全饮水工程总体规划；绩效目标的合理性、明确性，项目绩效目标是否按省政府三年总体规划进行合理分解；年度绩效目标是否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规定，是否与资金量相匹配。	10
	资金落实（10分）	资金安排规范性，是否依据统一标准分配，相关审批管理程序是否规范；资金保障落实情况，反映资金落实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资金拨付及时率，反映项目主管部门对专项资金的拨付及时性。	10
得分小计			20
过程（30分）	项目管理（20分）	评价项目县在制度建设及执行、组织管理、项目建设“四制”执行情况、安全管理、质量监督、竣（交）工验收、资料报送情况、项目公示制情况等方面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文件严格执行，是否严格按项目规范流程进行项目组织、招投标、质量管理、开竣工以及档案的管理。	19
	财务管理（10分）	评价项目县在项目财务制度建设及执行有效性、资金使用的合规性、会计核算、国库集中支付执行情况是否按有关法律法规、文件严格执行项目资金的筹集、拨付流程与进度、会计核算。	9
得分小计			28
产出（25分）	项目产出（25分）	评价项目县在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完成及时性、质量达标情况、技术规范符合程度、中央及省级资金使用率方面，检查项目实际实施数量、实际投资情况、实际产出、实际执行的技术标准、实际完工时间、中央及省级资金使用情况，与计划相比，存在哪些差异较大、比率较低、工程质量问题较多、完工时间推迟等方面。	24

得分小计			24
效果 (25 分)	项目效益 (25 分)	评价项目县完成本项目后在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性影响、社会公众的满意度方面，通过现场查勘、查阅资料、检查后期养护情况、现场调查问卷等方式，对项目效益进行综合评定。	23
得分小计			23
总 分			95

评价工作组成员签名：张磊 李荣昌 金正

评价工作组联系电话：66232210

评价工作开展时间：2021年12月5日至12月6日